**文化部扶植青年藝術發展補助**

**切結書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

1. 茲聲明申請書及計畫書所填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，申請補助之計畫屬原創作品，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2. 申請人同意文化部為辦理《文化部扶植青年藝術發展補助作業要點》之宣傳業務需求，進行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並了解相關資料將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規定處理。

（申請單位戳記或申請人簽章）